

洛阳市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文件

孟巩固脱贫组〔2022〕9号

关于孟津区 2022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的批复

各镇、区乡村振兴局：

区乡村振兴局关于 2022 年产业发展项目实施申请和调整部分项目实施的应用报告已收悉。

根据《河南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规范管理切实发挥扶贫项目效益的通知》（豫脱贫办〔2019〕46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中央、省市有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精神及孟津区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任务目标，经区巩固拓展脱贫

攻坚成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调整第二批批复的会盟镇绿色豆芽孵化加工集体经济项目建设内容；同意撤销第二批批复的投资 500 万元的白鹤镇铁谢村精品民宿建设集体经济项目；同意批复区乡村振兴局申报的 5 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项目及资金。请各镇及相关行业部门按照有关政策规定要求，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拨付进度，确保各级衔接资金按上级要求时间支出完毕。

本次批复实施的内容如下：

一、第二批批复的会盟镇绿色豆芽孵化加工集体经济项目，将原建设内容：“建设豆芽孵化车间 9 间，总面积 1000 平方米，18 条淋水生产线，540 个孵化桶，3 台自动包装机”调整为“建设豆芽孵化车间 2818.96 平方米”，其他内容不变。

二、撤销第二批批复的白鹤镇铁谢村精品民宿建设集体经济项目（市级衔接资金 500 万元），收回资金重新安排项目。

三、批复区乡村振兴局申报的产业发展项目 5 个，使用衔接资金 1591.6 万元，其中：市级衔接资金 500 万元（洛财预【2021】625 号，从第二批批复的白鹤镇铁谢村精品民宿建设集体经济项目调整资金 500 万元），省级第二批衔接资金 630 万元（洛财农【2022】38 号），区本级衔接资金 461.6 万元（区财政预算安排）。

以上项目实施后资金支付以单个项目建设实际或竣工决算

情况据实拨付。

- 附件：1. 孟津区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发展项目调整台账表
2. 孟津区 2022 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台账表

洛阳市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2022 年 6 月 15 日



附件 1

孟津区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发展项目调整台账表

省辖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万元)					筹资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备注
									总投资规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 年度孟津区绿色芽加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会盟镇	2022.04— 2022.09	区乡村振兴局	建设豆芽孵化车间 2818.96 平方米	445.47	132.97		312.5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会盟镇 19 个村集体经济和 46 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小浪底镇 248 户脱贫户及 152 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 年收益的 30% 部分用于带动会盟镇扣马、扣西、小寨、花园、东良、双槐、李庄、下古、老城、吕村、油坊、孟河、马庄、屋尧、雷河、上河等 19 个村集体经济和公益性事业发展, 70% 部分带动会盟镇 46 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小浪底镇 248 户脱贫户及 152 户监测对象增收, 同时可带来 50 余个就业岗位。	是	调整建设内容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 年度孟津区白鹤镇铁谢村民宿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铁谢村	2022.04— 2022.09	区乡村振兴局	新建、改建特色民宿庭院, 总面积 1500 平方米, 包括 22 间客房及其配套设施。	500			5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白鹤镇 16 个村集体经济和 385 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 每年收益为投入资金的 6%, 即收益每年至少为 30 万元。	是	项目撤销实施

孟津区 2022 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台账表

省辖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万元)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带贫减贫机制
									总投资规模	中央	省级	市级					
		合计	5						1591.6	0	630	500	461.6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 年度常袋镇姚凹中药材加工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姚凹	2022.05— 2022.09	区乡村振兴局	建设中药材加工车间 2000 平方米。	232.6		232.6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姚凹村集体经济及 52 户脱贫户和 5 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 每年收益为投入资金的 6%, 即收益每年至少为 13.96 万元。	是	项目年收益 30% 部分用于姚凹村集体经济及村级公益事业, 项目年收益 70% 部分用于 52 户脱贫户和 5 户监测对象增收。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 年度朝阳镇气调冷库建设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石沟	2022.05— 2022.09	区乡村振兴局	建设气调冷库 1987.66 平方米, 包含 3 间库房及配套设备。	500	38.4	461.6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朝阳镇石沟村、瓦店村、卦沟村、闫凹村、游王村、北陈村、张阳村、南陈村等 8 个有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的村。	该项目采用申报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建设气调冷库 1987.66 平方米。建成后, 用于租赁给企业, 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 6%, 即每年增收不低于 30 万元。	是	项目期内, 项目年收益 70% 用于朝阳镇石沟村、瓦店村、卦沟村、闫凹村、游王村、北陈村、张阳村、南陈村等 8 个村 212 户脱贫户以及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 30% 部分可作为集体公益金通过镇党政联席会, 分配给石沟村等 8 个村发展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 年度平原镇刘坡标准化牛舍建设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刘坡	2022.05— 2022.09	区乡村振兴局	建设 2520 平方米标准化牛舍地 坪和 1170 平方米牛舍主体及配套设施。	59	59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刘坡村 4 户脱贫户、监测对象及刘坡村集体经济	项目收益不低于资金总额的 6%, 即 3.54 万元。差异化扶持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增收, 同时不断壮大村集体经济。	是	项目期内, 70% 用于差异化分配扶持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增收, 其余 30% 用于村开发公益性岗位、基础设施改造建设等。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年度横水镇养殖场巩固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寒亮	2022.05—2022.09	区乡村振兴局	采购全自动饲料机组1套,12立方自走式TMR机1台,日产40吨速冷系统1套,500千瓦发电机1台,风扇(直径一米)222台。	300	300	财政补助资金	张庄、会瀍、古横水、光上、寒水、文公、院等8个村集体经济及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年收益不低于投资额的6%,即18万元。可带动张庄村、会瀍村、横水村、古县文公村、光华村、寒水村、上院村等8个行政村集体经济发展和脱贫户增收。	是	收益用于张庄村、会瀍村、横水村、古县文公村、上院村等8个村,全面推广巩固脱贫成果,同时,牛场承租户及群众优先使用,本镇脱贫户及群众务工、收购生产资料、提供养殖技术指导等多种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年度白鹤镇中国寨云民堡子堡上宿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堡子	2022.06—2022.09	区乡村振兴局	建设接待客房区(包含主楼—建筑装饰、半室外空间、给排水、电气、弱电、暖通工程);文化展示区建筑面积约350平方米(包含建筑装饰、给排水、电气、弱电、采暖工程);室外公共卫生间(建筑装饰、给排水、电气、暖通工程)及附属配套工程设施。	500	500	财政补助资金	白鹤镇29个村集体经济及监测对象。	项目收益的70%部分分批用于带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增收或由村集体类项目滚动发展,具体收益分配由各村按照“4+2”工作法制定本村的差异化分配方案实施,收益的30%用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是	项目收益的70%部分分批用于带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增收或由村集体类项目滚动发展,具体收益分配由各村按照“4+2”工作法制定本村的差异化分配方案实施,收益的30%用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6月15日印发
